



美国投资移民简讯 (EB-5 Newsletter)

2014-03-01

(总第 3 期)

目录

加拿大终止投资移民为美国 EB-5 投资移民创造机会?

参议院国土安全委员会和政府事务代表从批准的区域中心寻求信息

中国排期倒退对投资人即将超龄的子女的影响

进度追踪和常见问题解答

Copyrights©, Distribution Are Welcomed!
美國紐約湯學武律師事務所版權所有©, 歡迎傳播!

Introduction 编辑手记

对于我们每一个人来说，没有比健康的身体更重要的事情了。而 2014 年北京却被毒气室一般的雾霾所笼罩。这促使更多的人开始考虑移民，为了自己也为了后代。然而当很多人终于下定决心时，却发现，曾经认为随时可以穿越的移民的大门正变得越来越窄，门槛越来越高。对于中国的富裕阶层，加拿大的 2 月 11 日意外宣布取消投资移民的消息所带来的冲击是猛烈的。如果把投资移民的国家和投资移民的客户比作市场的供需双方，迹象显示这个市场的供求关系正在发生微妙的变化。一方面，是美国的投资移民可能会出现仅针对中国大陆投资申请人的排期倒退；一方面是加拿大一夜之间就关闭了投资移民的大门。

在加拿大投资移民项目实施的 20 多年里面，大约有 13 万人通过这一个途径移民至加拿大，给加拿大带来了数十亿的投资。那么，也许有人会困惑：这种引入资金的方式原本是增加就业和创造税收的，为什么加拿大突然就取消投资移民政策了呢？原因可能是，加拿大的投资移民模式是“借贷”模式，除了国家能在短期融资以外，这些资金能否创造就业和振兴经济遭到本国居民的质疑。很多移民，享受了这个高福利国家的好处，却没有将生意转入，交税比一个当地的保姆交得还少。

加拿大投资移民政策的取消引发了中国富裕阶层的不安：这是否会引起多米诺骨牌效应？美国的 EB-5 项目会不会也在短期内取消呢？当然不能排除这种可能性，移民政策的变化是可能的。加拿大终止投资移民对美国的投资移民的直接影响是，更多的移民会选择美国的投资移民，这样就会导致美国的投资移民的由过去几年“供过于求”到“供不应求”，一旦出现排期滞后，那么很多投资人要等上若干年才能拿到绿卡。按照美国的移民法的规定，只有 21 岁以下的子女才能随同批准。所以，出现排期以后，影响较大是这些子女接近 21 岁的投资人的家庭。曾经有申请 EB-5 的投资人，就是因为子女的超龄，结果全家人都移民到了美国，惟有一个超龄的子女被“挡”在了美国的国门之外。

2014 年的 EB-5 投资移民必然会出现上涨的趋势。

加拿大终止投资移民为美国 EB-5 投资移民带来更多的机会？

加拿大公民及移民部近日公布了政府的意图终止联邦投资移民计划 (IIP) 和联邦企业家 (EN) 计划。

根据投资移民计划，加拿大为那些愿意支付 800,000 加元贷款（2010 年以前，金额只有 400,000 元）的投资人提供永久居留权。中国是加拿大投资移民的主要来源地。70%的投资人来自于中国。在加拿大的投资移民项目中，投资人通过向加拿大政府提供 80 万加元在 5 年内贷给政府，联邦政府把这笔钱交给投资人申请将定居的省政府，由省政府用于创造当地的就业机会，5 年后这笔钱将无息返还给投资移民。

终止当前的投资移民计划的原因是，该方案原本希望通过这个计划刺激经济创造就业，但实际上没有达到目的。加拿大的投资移民，本质上是一个政府从外国人借款的行为。就像国家给老百姓发国债一样，作为投资人来说，这个钱等于是放在了银行里面。好处是对投资人来说，没有参与风险投资，资金偿还有保障。坏处是政府未必能用这笔钱实现经济复兴。结果是，投资人移民加拿大以后，很多人没有将自己的生意转入。他们的家属享受了加拿大良好的福利，却缴税缴得很低。结果这个移民计划没有减轻反而是增加了政府的负担。研究表明，投资移民缴纳的税款比其他类别的移民都少。在 20 年的职业生涯，平均一个投资移民报的税比联邦技术工人还要少 200,000 加元，比一个住家保姆要少 100,000 加元。

与加拿大投资移民项目不同是，美国投资移民项目要求投资人的 50 万（高失业地区）或 100 万美金必须创造 10 个就业机会，另外，这个投资是风险投资，不是借贷，不能有一个无风险的还款计划。也只有投资项目顺利运营了以后，投资款才能返还给投资人。

EB-5 投资移民在美国目前每年有 10000 名额，通常，每个投资人都会携带一个配偶和 21 岁以下的未成年子女。因此，假设这个 EB-5 投资人只有一个孩子，也就是 3000 个家庭用完一年的配额。其中有 80%的为中国投资人。加拿大终止投资移民是否会给美国 EB5 投资移民创造机会，我们拭目以待。

[参议院国土安全委员会和政府事务从批准的区域中心寻求信息](#)

美国参议员汤姆·科伯恩 A.（俄克拉荷马州议员），同时也是参议院国土安全委员会和政府事务的高级代表，已发信给一些已经批准的区域中心，这封信也陆陆续续地会发给其他所有已经获得移民局批准的区域中心。这封信要求区域中心提供以下的信息：

1. 从移民局获得的 EB-5 项目，商业计划和后续再认证的任何批准；
2. 从区域中心批准以后，获得的投资总额和投资人的总额，他们的来源地。

3. 区域中心的每一个项目的名称，地址，项目的具体描述，创造的就业机会的人数。
4. 区域中心从投资人收取的费用和资金总数。
5. 区域中心的现任和前任的所有的执行官员，包括他们的职位，头衔和雇佣的日期。
6. 任何与区域中心有过合同关系的，包括法律服务，咨询服务和会计服务，招聘服务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体的名称和地址。

这封信要求区域中心在 2014 年 3 月 7 日作出答复。

虽然这份信的一些内容和问题，基本是与 I-924 表（区域中心每年都必须递交的审批表）的内容有重合之处，但是另一些问题远远超出了原先的范畴。目前，还不清楚参议员汤姆·科伯恩 A. 寻求这些资讯的原因。我们估计可能是一个比较积极的做法。至少方便国会了解到近些年 EB5 资金投入的诸多项目的具体情况。这也是美国政府加强对 EB-5 区域中心项目监管的一个信号。

中国排期倒退对投资人即将超龄的子女的影响

移民局规定，每个投资人都可以携带一个配偶和 21 岁以下的未成年子女。投资人一旦被批准 I-526，投资人的配偶和未成年子女也同时可以拿到绿卡。未成年子女必须在投资人递交 I-526 申请的时候不超过 21 岁，即便 I-526 处理过程中，未成年子女超过了 21 岁，这都不影响投资人携带该子女调整身份。所以，未成年子女 21 岁是以 I-526 递交的时间来界定的。因为 I-526 一旦递交，孩子的年龄就被“冻结”了，不会应为 I-526 申请处理时间延长而出现超龄的问题。

上述的这个情况是在没有出现名额倒退的时候。

但是一旦中国的 EB-5 出现排期倒退，情况就有所不同了。2014 年 1 月 10 日美国国务院发布了一个不成文的公告，预测可能在 2014 年 7 月以后，出现一个 EB-5 中国大陆申请排期倒退(retrogression)，目前中国大陆的申请占据了 EB-5 签证的申请的 80%，短短几年，中国大陆 EB-5 申请所占比例从 40% 飞跃到 80%。

目前，EB-5 类别大约是每年 10000 名额，这 10000 名额并不是代表 10000 申请人。通常，每个 EB5 的投资申请人都会携带一个配偶和 21 岁以下的未成年子女。因此，每个 EB-5 的投资申请人都会申请不只一个签证，假设每一个 EB-5 投资人只有一个孩子，那么 3000 个家庭就用完了 EB-5 的年度配额。当合格的申请人在一个类别总数超过可供分配的特定月份的配额，该类别被认为是“超额认购”，于是就会出现排期的情况。倒退通常发生对本财年年底的签证率接近每年类别，或每个国家的限制。简单说，排期倒退就是投资人在批准 I-526 以后必须等到名额才能申请绿卡。而未成年子女的年龄仅仅在 I-526 递交和处理阶段被冻结，一旦批准以后，就“解冻”了。因此，名额倒退如果是 12-24 个月的话，就会使一些的投资人的子女不能及时申请绿卡而出现超龄的情形。

基于本年度出现中国的 EB-5 的排期倒退的现实可能性，投资人应当尽可能早的申请投资移民，以免未成年子女出现超龄问题。

Processing Time & FAQ 进度追踪和常见问题解答

根据美国移民局网站的数据显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美国处理 I-526 临时绿卡，排期在 2012 年的 6 月 26 日，美国处理 I-829 正式绿卡，排期在 2012 年 5 月 16 日。见官网截图：

I-526	Immigrant Petition By Alien Entrepreneur	For use by an entrepreneur who wishes to immigrate to the United States	June 26, 2012
I-829	Petition by Entrepreneur to Remove Conditions	Removal of lawful permanent resident conditions (immigrant investors)	May 16, 2012

1. Eb-5 签证和 L-1 签证有什么区别？什么样的客户适合做 EB-5？

L-1 签证是一个非移民签证，为了方便一个外国公司在美国建立分公司，并派驻跨国经理管理美国公司的签证。L-1 签证拿到若干年后，可以通过 EB-1C 申请绿卡。EB-5 签证是一个移民签证，直接就可以拿到 2 年的临时绿卡。然后申请将临时绿卡转成正式绿卡。

对于很多投资人，因为已经在母国拥有公司，所以既可以选择在美国成立分公司，拿 L-1 跨国公司经理人签证，也可以选择在美国投资移民，直接拿绿卡。两个签证对美国的投资门槛设

定不同，EB-5 对投资金额要求严格，对创造就业人数要求严格，但是批准率相对较高，而且不需非移民签证，直接就批准绿卡。L-1 对投资金额没有严格要求，对雇佣人数有一定要求，但并不严格。L-1 签证取得以后，可以自由进出美国，但是批准率相对低一些，尤其是很多投资人对在美国做生意没有经验，公司经营状况不佳，申请绿卡就会面临更多的困难和挑战。

2. 什么是区域中心？区域中心的项目多大程度上是安全可靠的？

美国有 439 家区域中心。这些区域中心都是移民局批准的，区域中心打比方，就是一艘大船，每个投资人上船，区域中心就是项目开发和管理方，统一筹划经营项目，帮助每一个投资人实现创造 10 个就业机会。如果大船翻了，每一个投资人的资金都打了水漂。如果船开动了，那么先上船的投资人先收回本金。

虽然区域中心都是经过移民局的审批，但不代表每一个项目都是安全可靠的。实际上，移民局不担保区域中心的项目的安全性，也不担保投资人选择区域中心的项目必然获得绿卡。

3. 选择区域中心项目的好处和弊端？

选择区域中心项目的好处有以下几点：

1) 投资资金大多只要 50 万美金，而不是 100 万美金。由于多数区域中心的项目选择在美国政府认定的“高失业率”区域 (Targeted Employment Area) ，所以 50 万美金就达到了投资移民的门槛。

2) 不需要投资人的日常管理。区域中心的项目选择的“有限合伙人” (limited partnership) 模式，所以，区域中心会雇佣专业的团队进行项目管理。

3) 创造的 10 个就业岗位可以是直接的就业，也可以是间接的就业。在申请绿卡的阶段证实创造 10 个就业机会是批准绿卡的关键要素。由于移民局给区域中心的项目，计入“间接就业岗位”，所以，投资人相对容易证实创造了 10 个就业机会，从而更有可能被批准绿卡。

4) 投资人不需要参与项目管理，因此投资人可以不受局限选择安家的地理位置。

5) 投资人可以退休。

选择区域中心项目的弊端有以下几点：

1) 资金交给了区域中心，投资人没有对资金的控制。

2) 区域中心在全美有 400 多家，项目参差不齐，难以甄别好坏。投资人一旦选错了项目，就会面对投资金额难以回收，甚至绿卡都被拒绝的后果。

后记

欢迎各位订阅者发表评论，与我们分享观点。同时欢迎向我们提问，邮箱是 eb5_news@lawtang.com。中国免费的电话是 950-137-10077。汤学武律师楼位于纽约，在中国设有业务联络处，从 2008 年起，即开展美国投资移民业务并为众多客人移民美国，投资置业，安家发展，子女上学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欢迎同我们联系！

如果您不想收到该投资移民简讯，请发电邮到 eb5_news@lawtang.com，告知“取消”，您将不会收到我们的简讯。 If you do not want to receive this Newsletter, please send us an email at: eb5_news@lawtang.com, titled "unsubscribe", and your email will be removed from our database. Thanks!